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7 January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四十九届会议

2005年2月28日至3月11日

临时议程* 项目3(c)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年妇女：
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
会议的后续行动：各项重大关切领域的战略目标和
执行的执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国际利他社、美国亚美尼亚大会、亚美尼亚国际妇女协会、世界农村妇女协会、巴哈教国际联盟、好牧人慈悲圣母会、国际妇女联盟、国际商业和专业妇女联合会、国际住区和居民区中心联合会、大学妇女国际联合会、国际法律界妇女联合会、国际女律师联合会、泛太平洋东南亚妇女协会、职业妇女福利互助会国际协会、涓流方案、美国联合国协会、妇发基金美国委员会、弗吉尼亚·吉尔德斯利夫国际基金会、世界女童子军协会、世界基督教女青年会和国际崇她社提交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下列声明，现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6年7月25日第1996/31号决议第36和37段规定，予以分发。

* E/CN.6/2005/1。



声明

我们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国际和国家的非政府组织以及妇发基金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的成员，有力地支持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对实现对在 1995 年北京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通过的《行动纲要》所作的承诺所提供的领导。

自联合国大会在 1976 年成立妇发基金以来，实现妇女人权一直是其一切工作的中心。《北京行动纲要》、《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及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 号决议已成为制定妇发基金工作的文件。

在履行其作为确保妇女参与主流发展活动、特别是投资前阶段的催化剂的任务方面，妇发基金提供财务和技术援助给那些促进赋予妇女权力和两性平等的创新的方案和战略。

通过它在国家、区域和地方各级的活动，妇发基金已拟订四个特别的专门知识领域作为未来四年的工作重点：减少贫穷女性化，结束对各种年龄妇女的暴力行为，终止在妇女和女孩之间传播艾滋病毒/艾滋病，以及在平时和战时在民主施政中实现两性平等。

在减少贫穷女性化领域，妇发基金在 2003 年的工作集中在妇女移徙工人和促进两性平等的平衡预算。

- 为了协助妇女使其在国外的劳动成为将来在国内有较好的前途的基础，妇发基金已努力加强移徙政策和立法、加强妇女移徙工人的组织以及促进起源国和目的国之间的对话，以促进工人的人权。
- 在 20 个国家，妇发基金支持制定促进两性平等的预算编制，这种预算编制注意如何使公共资源的分配有利于妇女和男子以及符合两性平等的要求。

联合国大会强调结束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应当注意，大会在 1996 年设立了由妇发基金管理的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支援行动信托基金。信托基金自成立以来已发给在 96 个国家的 175 个倡议 830 万美元。基层组织要求信托基金支援的补助金申请书超过信托基金的财务资产许多倍。我们敦促会员国、非政府组织和私人捐助者慷慨地支持这个卓越的基金。

- 此外，在 2003 年，反暴力立法是妇发基金的方案工作的重点。“希望列车”，这是在九个独联体国家展开的为期三年的运动，已同几百万人联系，提请公众注意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并且在危机中心、政治人物、媒体和研究机构间建立广泛的网络。
- 在东部和南部非洲，妇发基金的项目使男子同其他男子谈关于支持结束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事。

在处理终止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传播的问题方面，妇发基金在 2003 年的工作包括：

- 着重指出暴力行为和艾滋病毒/艾滋病之间的关系。
- 促进制订促进两性平等的艾滋病毒/艾滋病保健政策，这些政策处理对孕妇的歧视做法和公平获得抗反转录病毒药物。
- 支持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妇女，支持她们将来能在没有耻辱和暴力的情况下生活，能继续过健康且有意义的生活。

作为妇发基金不断注意的重点，它老早就努力确保妇女有能力和机会参加各级决策。

- 在冲突后情况，在新的宪法和立法机构还在创立时，妇发基金培训妇女组织，以便参加全国辩论。
- 妇发基金大量支持在阿富汗的宪法程序，结果在 2003 年在该国的新宪法中规定男女平等。
- 妇发基金在世界各地努力促进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歧视公约》（《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强调妇女的参加是优先事项。

妇发基金在联合国系统内有效的伙伴关系以及它与妇女组织的协作，使它成为提高妇女和女孩的地位的重要而且有效的机构。我们，妇发基金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的成员，要求你们继续而且增加支持它重要的、尚未完成的工作。
